招标公告

GC-DGSBZB01A-2026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满足低速柴油机日常生产和试验要求，现特向社会公开招标低速柴油机辅机系统一对三优化改造项目。

一．项目简介

我公司是华南地区最大的船用柴油发动机生产企业，产品有各款中、低速柴油机，其广泛应用于各种船舶，可用作船舶主推进、主推进发电机组、辅助发电机组，以及驱动各种工程设备。

本项目属于广州工控大湾区现代高端装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二期）低速柴油机辅机系统一对三优化改造项目。根据广州工控大湾区现代高端装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二期）的生产要求，需要对车间原有低速机辅机系统进行改造，提高低速机生产产能。

有意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且需要本项目有关更详细资料作投标技术施工方案、报价、投标书编写的投标人，可以向本项目招标联系人进行联系索取，招标联系人根据初步核实的投标人资质提供更详细资料。

二．项目招标的名称、编号、购置清单、技术参数：

1、招标项目名称：

广州工控大湾区现代高端装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二期）低速柴油机辅机系统一对三优化改造项目

2、招标编号：

GC-DGSBZB01-2026

3、招标项目主要内容

广州工控大湾区现代高端装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二期）现有低速机辅机系统设计为一对二（即一套系统两个台位），目前已安装两套辅机系统，B 系统对应 3、4 号台位和 A 系统对应 7、8 号台位（从西到东）。为加快后续低速机装调节拍，提高产能，需要增加相关系统管路和设备，将现有辅机系统优化改造为一对三（即一套系统三个台位），即 B 系统对应 3、4、5 号台位和 A 系统对应 6、7、8 号台位，生产效率从 3 台 50 机/月提升至 5 台 50 机/月，实现年产 60 台 50 机的生产目标。本次优化改造主要涉及 5 号台位和 6 号台位的冷却水系统、滑油系统、缸套油系统、燃油系统、电控系统等改造以及 4、5、6 号机旁工装（含排气管）的增加，要求与现有低速机辅机系统兼容，属于新增改造项目。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项目，在车间原有低速机辅机系统基础上进行改造，本项目方案和总体图纸、设备、主要管路、主要线缆清单等已由本项目负责的设计院设计，并经会审修改，具备招标条件，但施工细化图纸、部分辅助材料包括支架、法兰、螺栓等需要投标方根据图纸和现场实际，建议参考现场现有设备的品牌和规格，并沟通本项目负责的设计院确定补充，由投标方负责本项目各系统的深化设计并组织实施；本项目主要内容包括：5 号台位和 6 号台位的空冷器进、出水接管；两个系统的高温循环水管“1 对 2”延长到“1 对 3”；5 号台位和 6 号台位的测功机进、出水接管；两个系统的滑油进、出管“1 对 2”延长到“1 对 3”；两个系统的缸套油进、出管“1 对 2”延长到“1 对 3”；两个系统的燃油进、出管“1 对 2”延长到“1 对 3”；4 号台位和 6 号台位的低速机机旁管工装（含排气管，50 机两套）；5 号台位低速机机旁管工装（含排气管，60 机一套）等管路和设备增添项目。投标方负责与之相关的包括但不限于表 1（表 1.1-表 1.8）中各细分项目涉及的所有设备和材料的采购、制作、运输、安装、雇员、调试、验收、培训、售后服务等项目，表 1（表 1.1-表 1.8）中各细分项目内容仅供参考，投标方务必保证本项目实施后需要满足与招标方现场原有低速机辅机系统匹配使用，直至本项目交钥匙工程交付招标人正常使用。

本文件提出的是最低限度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详细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方需保证提供符合本技术要求和相关的国际国内标准的优质产品及其相应服务。投标方需确保集成验证系统完整，满足招标方低速柴油机试验需求。本技术要求与有关标准、规范中的要求相冲突时，投标方应按其中要求最高者执行。

表 1 项目供货范围

序号	项目内容	备注
1	5 号台位和 6 号台位的空冷器进、出水接管	现场新增设备和材料改造
2	两个系统的高温循环水管“1 对 2”延长到“1 对 3”	现场新增设备和材料改造
3	5 号台位和 6 号台位的测功器进、出水接管	现场新增设备和材料改造
4	两个系统的滑油进、出管“1 对 2”延长到“1 对 3”	现场新增设备和材料改造
5	两个系统的缸套油进、出管“1 对 2”延长到“1 对 3”	现场新增设备和材料改造
6	两个系统的燃油进、出管“1 对 2”延长到“1 对 3”	现场新增设备和材料改造
7	4 号台位和 6 号台位的低速机机旁管工装（含排气管，50 机两套）	现场新增设备和材料改造
8	5 号台位低速机机旁管工装（含排气管，60 机一套）	现场新增设备和材料改造

备注：管路必须针对台位布置，方便机旁管校装。

表 1.1 5 号台位和 6 号台位的空冷器进、出水接管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法兰蝶阀	DN350 PN16	4	个
2	压力表		4	个
3	排气阀	DN15	4	个
4	碳钢管	DN350 PN16	40	m

表 1.2 两个系统的高温循环水管“1 对 2”延长到“1 对 3” 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法兰蝶阀	DN100 PN16	2	个
2	法兰蝶阀	DN150 PN16	4	个
3	碳钢管	DN100	39	m
4	碳钢管	DN150	78	m
5	压力表		12	个

表 1.3 5 号台位和 6 号台位的测功机进、出水接管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法兰蝶阀	DN400 PN16	1	个
2	法兰蝶阀	DN600 PN10	1	个
3	法兰盲板	DN400 PN16	1	个
4	压力表		2	个
6	碳钢管	DN400 PN16	46	m
7	碳钢管	DN600 PN16	8	m

表 1.4 两个系统的滑油进、出管“1 对 2”延长到“1 对 3” 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超精过滤器	通径300mm Q=320m3/h 工作压力0.8MPa 过滤精度5μm	2	台
2	电动调压阀	DN150 PN16	2	个
3	法兰蝶阀	DN300 PN16	6	个
4	法兰球阀	DN300 PN16	2	个
5	温度传感器	非防爆 检测范围：0-100℃ 输出4-20mA	4	个
6	压力传感器	检测范围：0-2Mpa 输出4-20mA	4	个
7	压力表		4	个
8	碳钢管	DN300 PN16	78	m
9	碳钢管	DN450 PN16	14	m
10	碳钢管	DN600 PN16	38	m

表 1.5 两个系统的缸套油进、出管“1 对 2”延长到“1 对 3” 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法兰球阀	DN50 PN16	2	个
2	不锈钢管	DN50 PN10	65	m
3	不锈钢焊接三通	D57*57*57	个	2
4	不锈钢焊接弯头	D57	个	3
5	不锈钢对焊法兰	DN50 PN16	片	8

表 1.6 两个系统的燃油进、出管“1 对 2”延长到“1 对 3” 项目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1	法兰球阀	DN40 PN16	10	个
2	压力传感器	检测范围：0-2Mpa 输出4-20mA	4	个
3	温度传感器	防爆 检测范围0-100℃ 输出4-20mA	4	个
4	压力表		4	个
5	不锈钢管	DN40 PN16	96	m

表 1.7　4 号台位和 6 号台位的低速机机旁管工装(含排气管，50 机两套）项目清单

（具体项目清单由投标方按照现场实际设计和编制，满足低速机台架试验要求）

表 1.8 5 号台位低速机机旁管工装（含排气管，60 机一套）项目清单

（具体项目清单由投标方按照现场实际设计和编制，满足低速机台架试验要求）

三. 项目技术要求

1、总体要求

(1) 各设备要引入可靠性设计和制造技术，选用寿命长，可靠性高、故障率低的成件和外购件。

(2) 各系统设备位置布置紧凑，但相互之间必须按照人体的活动要求留有一定的空间，便于维修人员工作。

(3) 各管道排列整齐，横平竖直，尽量减少交错，管路弯接处须避免直角弯角，各管道的走向应一目了然。管路按压力、介质、流向进行分类标识。油滤、换向阀、加热器和换热器等部件，可集成在一起安装在专门设计的架子上。

(4) 管路布局和设备摆放应整齐有序、合理，通风良好，方便招标方试验人员的操作和试验设备的检修维护。

（5）需要保证管路清洁度，尤其是确保油管的清洁度。

(6) 建成后各系统所有管路不允许出现跑、冒、滴、漏现象。

(7) 各设备和管道应符合国家厂房建设中的有关环保和安全规定。

2、 五性要求

2.1 可靠性

投标方使用的成件和外购件应实行商品三包原则，选用寿命长、安全可靠、故障率低的成件和外购件,并引入可靠性设计和制造 ,以保证辅机系统具备长期、稳定工作的能力；为提高或确保辅机系统的性能，确需采用新的关键（或重要）外购件时，必须经过充分调研和论证，必要时应经过验证试验或由生产厂家提供可靠的试验验证证明数据。

2.2 维修性

2.2.1 设备外型应美观大方，满足技术要求；而且应维护方便，更换油滤、散热器等有关零部件时易操作；为保证维修性，管道离地距离应不少于 0.3 米、离墙距离不少于 0.5 米；辅机系统整体管路布局应考虑维修检查时的人体通道设计。

2.2.2 对于主要的部件必须提出使用期限；

2.2.3 对于油滤滤芯、橡胶密封件等应明确使用寿命，确保到期更换。

2.2.4 设备和管路具有良好的维护、维修性；设备配件的更换、维护应方便、简便，操

作性良好。

2.2.5 应配置一定比例的易损件做为备件。

2.3 安全性：

2.3.1 所有高速旋转设备都须加装安全网罩；

2.3.2 所使用的电气元件应符合安全、防爆要求；

2.3.3 高温油管、水管等应按国标要求采用不同的标识，以示区别。

2.3.4 管道和设备的使用安全性应符合国家和设计方、招标方的相关标准规定，施工时应采取切实可行的安全措施，应通过招标方所在地的相关安全、环保等机构的验收。

2.4 保障性

2.4.1 建议参考现场现有设备的品牌和规格进行采购。

2.4.2 投标方应向招标方提供采购外购件及易损件的型号、厂家信息、使用维护要求、说明书等，确保今后维护保障需求。

2.4.3 设备功能相近的，选取的外购件型号规格尽量一致，有一定的互换性。

2.4.4 在保证质量和性能的同时，尽量选用市场上容易采购及供货期较短的产品。

2.5 测试性

2.5.1 ~~设计~~选取的传感器测试精度应满足测试精度，并且结构应安装方便。

2.5.2 为了提高检测的精度，传感器的传输线采用屏蔽线连接，消除各种干扰。

2.5.3 辅机系统的健康管理功能应能有效防止、监测试验过程中的误操作现象。

3、适用标准与使用环境

3.1 适用标准

3.1.1 设备的安全保护设施

设备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标准，当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标准与其它标准发生冲突时，应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标准，当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标准无相关要求时，应符合国际现行标准。

3.1.2 设备的环保标准

投标人须保证设备组成及使用中不含有重金属及其它有害物质。

在设备通电待机情况下，附近的微波和工频电场辐射强度均不能超过《工作场所有害因素职业接触限值》（GBZ 2.1）的规定；试验时，暗室和屏蔽室外的所有设备和配套电缆也需满足该标准。

3.1.3 其他说明

本技术要求提供的是最低的技术要求，并未对一切技术细节做出规定，也未充分引述有

关标准和规范的条文，投标人应保证提供符合技术要求和有关标准、规范的优质产品。

本技术要求所使用的标准和规范如与投标人所执行的标准和规范发生差异时，按较高标准和规范执行。

除非在技术要求中另作规定外，投标人提供的有关技术文件均应使用国际标准、国家标准或行业标准。这些标准应为合同签字日为止最新公布发行的标准。

所有零、部件和各种仪器、仪表、传感器的计量单位应全部采用中国国家法定计量单位制单位（SI）。

3.2 使用环境

设备能长时间处在以下环境中运转：

室内环境温度范围：（0～＋40）℃；

环境相对湿度范围：50~99%RH，年平均不小于 85%RH，有凝露；

海拔高度：不超过 100m；

大气压力：（0.096～0.1014）MPa（A）；

现场环境可提供的电源如下：交流电源：380V±10%，50 Hz±0.5Hz ；220V±10%，50 Hz ±0.5Hz

四、项目风险提示

1、投标人（参照附件 1 格式）提供本项目涉及的所有设备和材料，所有设备须详细注明设备的生产厂家及品牌、品牌对应单价、规格、型号、数量、人工费用、材料费、管理费、利润等信息。投标人提供所有设备的生产厂家及品牌、规格、型号、数量等须符合并满足本项目的招标要求，对于施工过程中因设备的生产厂家及品牌、规格、型号、数量等罗列不全、不符合或不满足安装和试验要求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本项目在签订合同时，按照投标人投标文件提供的详细的设备清单中的设备品牌对应价格签订合同。实际施工中中标人原则上应按照合同落实选用的设备生产厂家及品牌，确因各种原因需要更改的，经本项目设计方和（或）招标单位同意允许投标人根据本项目的实际情况对其投标文件涉及的相关设备生产厂家及品牌、名称、型号、数量等进行修改，相应的价格结算时根据实际进行调整，但总价不能超过本项目合同价。

3、本项目设计方案、图纸、设备选型等可能考虑不周或实施时设备供应商、实际场地等原因需要修改，可能存在施工时多个单位协调配合的矛盾，投标人需要承担项目落实中的各种风险，招标人允许投标人确因客观原因对本项目设计、图纸、设备选型等具体细节进行修改，也允许结算按实际执行的主要设备变化进行结算，但附件 1 清单列明外的其他辅助材料的变化不影响结算价。无论修改变化有多大，结算总价仍不能超过本项目合同价。

4、投标人须按设计方案、图纸、附件 1 清单内的设备规格参数等进行整体的施工深化设计，并对清单内的各设备之间的匹配度负责以及整体满足试验性能负责。投标人需要对清单内的设备及其参数有更改的，需要在投标文件内注明，并对可能造成不能满足生产和试验要求造成的损失负责。

5、投标方务必保证本项目实施后满足与招标方现场原有低速机辅机系统匹配使用，直至本项目交钥匙工程交付招标人正常使用。

五、安装调试和验收

1、中标方根据招标人的各项要求负责全部责任范围内设备、管道、材料等的选型、采购、制造、安装、调试等各项工作，制造和安装、调试等过程中所需设备、机械、工具均为中标方负责，招标方仅提供场地内已有机械设备可供中标方使用。

2、设备和管道安装、调试、验收整个过程中，投标人必须安排专职项目经理驻场，确保人员和设备的安全，并负责相关事宜的协调。

3、项目验收按现行中国国家及行业标准或规范、技术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标准执行，设备验收包括预验收和最终验收。

3.1 预验收

1）设备、管道、材料等采购、制造完成后，中标人通知招标人对相关重要设备进行预验收。

2）招标人根据中标人设备、管道、材料等和人员到场的齐整性进行预验收，齐整性指所有主要设备、管道、材料等到场并且所有施工人员（包括各专业管理、技术、安装工人）到场，预验收合格后双方签署《预验收报告》。

3.2 终验收

中标方负责各系统的运输、安装、调试、检验等，在各系统完成安装后，中标方需在其自身的投标文件响应的总工期时间内完成调试和检验，达到招标方正常使用要求。

终验收在招标方现场进行，验收内容如下：

① 现场管路和元件的检查

根据原理图和清单，逐项检查零部件名称、规格、参数、编码与技术资料一致。 检查管路通径、连接位置与图纸清单一致；管道铺设走向应整齐一致，层次分明，尽量采取水平和垂直布置。平行或交叉的管路之间保留合理间距，考虑扳手空间。管路布置必须保证其余管道、阀、过滤器滤芯拆卸维修方便。应保证所有元件拆卸 不受现场管路影响。 管道有一定的刚性和抗震能力，应配置管道支撑和管夹。在弯曲管道的弯头设支架和管夹。管道和支

架之间不得直接焊接。 较重的元件不得直接由管道支撑，需安装独立的支架。 较长的管道必须有相应措施防止温度变化使管路伸缩造成连接处泄露。检查管路固定牢固，确保零部件外观无破损，接线无裸露、松动。 检查所有安全阀、单向阀、流量阀等安装方向与设计要求方向一致。 检查管路、阀门、传感器等零部件满足系统设计压力、流量、温度。

② 油管清洁度检查

为保证清洁度，所有油管必须采用氩弧焊焊接。

油管应当进行打磨和酸洗，必须保证清洁度，管道内壁不得允许有焊渣、铁屑、铁粉等颗粒物附着，管道完成安装后，使用震动棒进行震动，使管道内壁颗粒物脱落。

油管必须进行串油，其中滑油管道清洁度需要达到 GJB420B-2015 规定的 8 级或以上（便携式颗粒度分析仪进行检测）

③ 管道密封情况检查

检查排气管道、冷却水管道、滑油管道、缸套油管道、燃油管道的密封情况，不得出现漏气、渗漏等。

④ 管道颜色和标识验收检查

排气管道颜色为铝合金原色、冷却水管道颜色为深绿色、滑油管道和缸套油管道颜色为黄色、燃油管道颜色为咖啡色，所有管道需要涂装红色箭头标识动力介质的流向。

⑤ 台架试验可靠性和生产效率要求

各台位分别选取一款低速机（6UEC50LSH 低速机或 6UEC60LSE 低速机或 7UEC60LSE 低速机，具体由招标方在终验收前进行告知中标方）进行正常台架试验，满足出厂试验要求。项目完成改造后，生产效率需要达到每个月生产 5 台 6UEC50LSH 低速机的目标。

以上①-⑤项内容验收合格才算是终验收合格完成。

3.3 上述现场验收合格后，招标方组织验收评审，评审通过后签署《终验收报告》

六、完工验收前投标方须提供的资料包括但不限于：

1、《项目实施方案书》和深化设计、安装、检验过程中的确认和变更记录等资料。

2、《设备清单》（需分类并详细列出实际选用的设备）

3、《管道、电缆等辅件清单》

4、《各系统深化设计图纸》

5、各设备操作说明书和合格证等全套资料

6、各系统最终设计图和操作说明书或操作指南

7、《项目终验收报告》

七、技术培训

项目完成终验收后，投标人委派技术工程师在现场对招标人有关人员必须免费进行指导、培训，使之掌握设备结构、技术原理及设备的正确操作、检查、维修和保养，并解释所有的技术问题等。

技术培训分为基础培训和进阶培训两个阶段，每次培训时间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基础培训于设备交付使用时进行，中标方负责在招标方现场对相关操作、维修人员等进行技术培训（操作培训不少于 10 个工作日）；进阶培训在项目交付招标方使用半年后进行（具体时间由招标方确定），针对招标方在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进阶技术培训。

两个阶段的培训以实效为评价基础，须确保招标方参训人员能够具备设备独立操作能力，如培训效果未能达到上述要求，中标方须无条件进行培训时间的延长，确保达到培训效果。

1、基础培训内容

1）了解各系统原理图和管路布置图，一般故障现象及处理方法（针对设备维护人员和操作人员）。

2）了解各种阀门、调节阀作用，手动操作程序，如何正确操作辅机系统。

3）试验设备运行过程中可能存在哪些安全隐患，应当采取哪些防范措施。

4）学习了解设备参数设定、程序设定、定检及维保工作方法。

5）学习了解设备易损件、备件参数、厂家信息，并了解相关部件状态检查监测方法及程序。

6）了解设备各系统全程操作方法及注意事项。

7）了解设备其他操作运行中的注意事项。

2、进阶培训内容

1）招标方对系统使用过程中存在的技术问题进行详列，中标方针对招标方在使用过程中存在的问题进行进阶技术培训。

2）设备后台参数的设置原理及修改方法等。

八、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质量保证期为 12 个月，质量保证期从终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2、在质量保证期内，中标方应对由于设备、施工、工艺、材料或质量缺

陷等原因导致的任何设备故障负责，并免费负责对设备进行维修（含零部件更换）或以消除故障。

3、质保期内，如设备或零部件因非人为因素出现故障而造成低速机辅机系统短期停用时，则质保期和免费维修期相应顺延。如设备停用影响生产时间超过 30 天，则质保期顺延并扣除质保金 50%。

4、对于质量保证期内系统运行出现故障，中标方自接到买方服务通知起 4 小时内给买方作出响应，诊断设备故障并指导买方排除解决设备故障；对招标方不能自行解决的故障，中标方人员应在 24 小时内到达买方现场进行维修，一般故障必须在 48 小时内解决或提供同档次替代品，确保设备恢复正常运行。质量保证期内，所有设备、部件和备件在正当使用情况下，由于设计、制造和材料缺陷等引起的质量问题及直接损失由中标方负责。

5、质量保证期内，中标方免费提供维修备件及服务，并应及时有效。

6、质量保证期内，中标方根据投标方实际需求免费提供现场使用培训服务。

7、各系统在质量保证期到期前一月，由中标方派出有经验的售后服务工程师对低速机辅机系统进行一次整体的免费保养，并进行必要的控制技术参数调整。具体工作内容如下：

①各设备和各管道等机械部分、电气部分、控制部分等的维护保养。

②系统控制技术参数优化。

③中标方应提供本项目维修保养后，系统使用状态的相关报告给招标方，并针对提出相应的保养建议。

8、本项目质保期过后，中标方能终生提供广泛优惠的技术支持服务。

九、工期、交货地点、付款方式

1、工期

自合同生效之日起的 60 天内，中标人需要完成低速柴油机辅机系统一对三优化改造项目的相关设备、管道、材料等的采购和各系统安装调试、人员培训等工作，并交付给招标方正常使用。

2、交货地点

广州市南沙区大岗镇潭新公路 362 号广州工控大湾区现代高端装备研发生产基地项目（二期）。

3、付款方式

买方预付合同总额的30%作为预付款，同时卖方需开具合同总额30%的增值税（税率：13%）专票发票；预验收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0%作为预验收款，同时卖方需开具合同总额30%的增值税（税率：13%）专票发票；终验收合格后，买方支付合同总额的35%作为验收款，同时卖方需开具合同总额的40%增值税（税率：13%）专票发票；合同总额余款5%作为质保金，如无质量问题，在终验收合格之日起壹年后付清。

十、投标须知

（一）投标人资格要求

1、具备的条件：

1.1 投标人必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并合法运作的独立法人机构，提供投标人的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1.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招标公告发布当月往前顺推六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复印件（依法免税或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

1.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两种形式之一的财务状况报告：

1.3.1 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近三年年度财务报告；

1.3.2 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如供应商新成立的，则提供成立至今的月或季度财务报表复印件。

1.4 履行合同所涉及到低速机辅机系统设备改造深化设计、安装施工、售后等相关专业技术能力、经验的施工服务团队人员，提供相关人员的证明材料复印件（格式自拟）。

1.5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声明函》。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根据财库〔2022〕3号文，“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1.6 投标申请人出具《投标申请人声明》（模板见附件2）。

2、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必须为所投项目的直接实施单位。

2.2 本项目高度专业，原则上优先考虑在国内有低速机辅机系统工艺设备采购和安装调试项目业绩的投标单位。

2.3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采购代理机构于投标截止日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及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2.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与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同一分包招标。

2.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投标单位需提供以下资料（所有资料均需盖投标单位公章）：

1、营业执照副本和相应生产制造资质证书复印件（均需盖投标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2、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和委托授权书原件。

投标函签字盖章：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加盖单位章。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签字的，应附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的，应附其投标单位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明。

3、公司近20年来参与低速机辅机系统类似项目相关业绩资料（需要提供商务合同、验收报告等证明材料）。

4、投标书纸质版份数为一正本四副本（另外，投标人须提供投标文件正本电子版资料一份）。

（三）投标文件内容还应包括：

1、提供项目总体实施技术方案，包括深化设计、安装调试、项目组织及实施方案、项目施工计划、项目团队人员信息（项目团队人员信息需要提供参与本项目相关人员机电、机械（或柴油机）、电气、管路、液压等相关专业的技术证书或职称证书，以及相应简历和项目经验等，工作经验以证书中载明的初始发证日期开始至今计算年限）。

2、提供计划中各系统详细的设备清单（含辅件材料）、配套安装工程清单。

3、提供项目安装调试进度安排计划，投标人（如需要）详细列出安装时须

招标人配合的要求（格式自拟）。项目实施进度计划的描述：包对括项目实施进度计划合理性以及工期保证措施、设备、管道、材料等采购组织方案完整性和合理性以及质量、安全保障措施的针对性和可行性等方面。

（四）开标时，出现如下情况之一的为无效标：

1、投标书的关键内容模糊或不能辨认的；

2、投标书有 2 个以上投标报价的；

3、投标书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送达的；

4、投标书未密封和未在封条上加盖公章的。

5、投标书资料不齐全、不真实或与其他投标单位串通投标的。

（五）投标截止时间、开标时间

1、递交投标文件时间：　2026 年 3 月 4 日 8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投标截止时间：　2026 年 3 月 16 日 17 时 30 分（北京时间）

3、递交投标文件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东 73 号，广州柴油机厂股份有限公司工艺部

4、招标联系人：邓工，联系方式：13760818780

5、开标时间：　2026 年 3 月 17 日 8 时 30 分（北京时间）

广州柴油机厂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3 月 4 日

附件资料：

1、《投标人项目报价清单明细表》

2、《投标申请人声明》

3、《投标书》

4、《销售合同范本》

5、《评标办法》

注：附件资料可从广州柴油机厂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dfdiesel.com.cn 下载